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武发改复〔2021〕190号（A）

对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第 20210039 号 提案的答复

中国民主促进会武汉市委员会：

你们提出的“关于推进武汉市制冷效能提升，缓解能源供应压力的建议”提案收悉，经我委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该提案对武汉市居民生活、工业生产、服务业和交通运输等领域制冷需求和现状进行了详尽的调研，深入探讨了目前制冷领域亟待解决的问题，并提出了针对性的建议，对促进制冷产业的绿色化、高效化发展，对武汉市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实现碳排放达峰目标有重要的意义。

我委在收到该提案后，会同市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对相关内容研究分析后，认为：

一、对“制定总体目标”的建议

2019年，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联合印发《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该方案明确了全国绿色高效制冷行动目标，即到2022年，家用空调、多联机等制冷产品的市场能效水平提升30%以上，绿色高效制冷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20%，实现年节电约1000亿千瓦时；到2030年，大型公共建筑制冷能效提升30%，制冷总体能效水平

提升 25%以上，绿色高效制冷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 40%以上，实现年节电 4000 亿千瓦时左右。由于高效制冷产品的供给涉及到全国范围，市域范围内产品的能效水平和市场占有率无法把控。为此建议沿用全国的行动目标，不再单独制定总体目标。

二、对“明确主要任务”的建议

（一）全市一直在大力推进绿色高效空调产品的消费，努力提高其市场占有率。2020 年 5 月，经市政府同意，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在充分征求各方面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出台了“家电消费财政补贴资金政策”，对“5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武汉市实体零售终端购买本地生产的空调、热水器、冰柜（含冰箱）等终端价格（补贴前）不低于 1000 元的大型家电”，给予每台套 100 元的财政补贴。下一步，将继续鼓励绿色高效制冷产品的消费。

（二）全市鼓励用能企业积极开展节能改造，加强能源管理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并对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节能监察，督促其不断完善节能降碳水平。为推广先进的节能技术，挖掘工业节能潜力，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与武汉海尔集团共同组织召开节能改造供需双方现场交流会，神龙汽车、湖北亚东水泥等 17 户用能企业及武汉泰康翔、倍能节电科技等 35 户节能服务机构参会。全市支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持续对山绿农产品冷链基地、武湖萃元冷链食品物流园、增益冷链等企业给予政策补贴，在农产品、食品、医药等领域支持冷链企业集中更换绿色高效冰箱、冷藏陈列柜、商用冷柜、冷藏车、冷库等制冷设备和设施，建立能耗管控中心，运用物联网、温（湿）度精准控制等技术。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节能监察中心等

单位相继编制了《武汉市产业能效指南》《武汉市民用建筑能耗限额指南》《武汉市光纤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武汉市乘用车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以指导和规范企业用能。

（三）十三五期间，全市能源结构不断优化，清洁能源利用规模和比例不断提高。全市已建成投运武汉火车站、汉口火车站主站房、武昌火车站、武汉杂技厅、湖北大学、华中智谷等项目，截至2019年底，地源热泵建筑应用面积已超过900万 m^2 。

十四五期间，全市将打造多元热源供应体系，坚持因地制宜、统筹兼顾原则，打造“大型热电联产为主导、分布式能源为辅助、可再生能源为补充”的多元化、多模式供热制冷发展格局。在热电联产及分布式热（电）源项目之外，推进武钢工业余热利用供暖项目建设，推进汉口滨江商务区等一批江水能利用集中供热制冷项目建设，同时试点推进污水源热源项目。推进鄂州电厂至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供热管网项目、汉川电厂至东西湖区供热管网项目建设；推进阳逻电厂至主城区供热管道项目、汉能电厂分布式能源项目配套供热管网项目及汉口滨江商务区集中供热管网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现有供暖区域集中供热管网建设，不断夯实集中供热市场发展基础。坚持以民为本，在大力发展新建建筑供热市场的基础上，以青山区为重点，其他区为补充，启动老旧社区供热改造。

（四）全市高度重视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发展和可再生能源建筑推广工作。2021年1月13日，市城乡建设局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房管局、市教育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发布了《关于印发<武汉市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实施

计划>的通知》（武城建〔2021〕3号），以九项重点工作为抓手，推动全市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涵盖绿色建筑标准实施、老旧小区绿色改造、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绿色建材应用、装配式建筑推广等内容。市城乡建设局在总结前期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推广落实与监督管理的执行情况上，对《市城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应用和管理的通知》（武城建〔2013〕139号）的时效性、适用性进行了研讨，完善了有关政策措施内容，准备将可再生能源应用相关内容纳入到正在修订的《武汉市绿色建筑管理办法》中；二是细化监管职责，组织协调市区监管部门，进一步推进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应用，将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情况列入了目标考核内容，确保各相关工作落到实处。鼓励选用地源热泵、空气源热泵等，或在地源热泵系统、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空气源热泵系统中心选用多种可再生能源之间的耦合技术解决建筑供热制冷和用能需求。

（五）全市逐步提升公共交通运行效率，按照“轨道交通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慢行交通为补充”的城市客运体系，大力发展轨道交通，继续优化调整公交线网，提升公交与地铁换乘便利度；大力发展微循环公交线路，扩大公交线网覆盖面，2021年力争开通20条以上微循环公交线路。进一步改善公共交通优先发展环境，提高公交专用道建设、管理和使用效率，加大公交场站及充电桩建设力度，2021年拟更新新能源公交1000台。进一步提升行业整体服务质量，利用信息化手段和大数据分析，督促企业加强对线网客流动态变化趋势分析，完善站点和线路调整机制，对设置不合理的

站点和线路及时调整，积极落实企业规制补贴。

三、对“完善政策配套”的建议

（一）全市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进行支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城乡建设局分别安排循环经济引导资金、工业节能项目专项资金、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示范项目对节能项目进行支持。

（二）大力宣传，扩大节能产品技术的推广范围。每年全市节能宣传周期间，通过传统媒体、网络等渠道宣传推广，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未来，将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产品。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6月29日

主管领导姓名：熊战勋

联系电话：82796099

经办人姓名：周宇

联系电话：82796106

邮政编码：430014

